



铜川市董家河循环经济产业园区 “标准地”文物考古评价实施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和《铜川市自然资源局等十部门转发〈陕西省“标准地”改革工作指引〉的通知》（铜自然资发〔2023〕34号），现就关于铜川市董家河循环经济产业园区“标准地”文物考古评价特制定本实施方案，具体如下：

一、事项概况

1、事项名称

铜川市董家河循环经济产业园区“标准地”文物考古评价实施方案

2、实施范围

拟评估范围为北至锦业一路、东至纵六路、南至锦绣一路、西至锦园三路，区域性评价面积442亩。

3、资金预算及来源

本项目预算资金133万元，资金由单位自筹，来源主要是市级土地出让返还款。

二、作业技术标准和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五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八十四号）；

3、《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4、《陕西省文物保护条例》（陕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



告第 55 号)；

5、《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

6、《关于加强基本建设工程中考古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家文物局文物保发〔2006〕42 号)；

7、《考古调查、勘探、发掘经费预算定额管理办法》(国家文物局〔90〕文物字第 248 号)；

8、《关于我省配合建设工程考古勘探工作有关事宜的通知》(陕文保函〔2020〕106 号)；

9、《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基本建设工程考古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陕政办发〔2022〕34 号)；

10、《关于配合基本建设工程中考古勘探和发掘工作的通知》(咸政文旅发〔2020〕129 号)；

11、《田野考古工作规程》；

12、《考古勘探工作规程(试行)》。

13、《铜川市自然资源局等十部门转发〈陕西省“标准地”改革工作指引〉的通知》(铜自然资发〔2023〕34 号)。

三、基本原则

1、依法依规。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执行。

2、专业性。切实做好基本建设考古调查勘探管理，明确人员技术考核、项目管理、信息保密、资料和出土文物保管等方面要求。

3、安全性。建立健全重大发现报告、基本建设项目调整、文物登记公布等制度，确保考古调查勘探工作质量和文物安全。

四、工作内容

考古勘探工作一般按照计划准备、勘探作业、测绘成图、检查验



收和编写考古勘探报告等工作流程进行。

1、计划准备。考古勘探工作计划是考古勘探工作检查、验收的重要依据。

(1) 基础资料准备。搜集拟勘探区域相关历史文献、考古成果和图像、测绘资料，初步了解该区域的历史沿革和文化堆积情况；绘制现场测绘图；掌握拟勘探区域地下线网、管网分布情况，制定避让方案；根据拟勘探区域现场情况和历年考古成果，制定科学、详实的工作计划，明确工作任务、技术路线、人员分工和职责、工作进度、文物保护措施和应急预案等。

(2) 现场勘探。领队应熟悉拟勘探区域的地形地貌，观察遗址地层断面，现场采集遗物标本，初步了解拟勘探区域地层堆积情况，结合资料预判遗址性质。

(3) 确定勘探分区和勘探单元。勘探分区和勘探单元是考古勘探信息管理的空间单位。勘探单元探孔布设图是勘探工作记录的工作底图。在考古勘探开始前，建立以遗址坐标系统为基础的考古地理信息系统，作为管理考古信息的综合平台。

(4) 定点、放样、布孔。定点。测绘员应向地方测绘部门申请，或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测绘控制点，设置勘探坐标原点，构建测控系统，以保证测绘数据与城乡规划坐标系统相对接；放样。按照勘探坐标原点，使用测绘工具和仪器，标定出每个勘探分区的4个边角。每个勘探分区的西南角设置记号桩，用以标记该探区的编号；布孔。按照拟定的勘探分区、勘探单元、布孔方法和勘探孔距，使用测绘工具和仪器放样标定探孔位置，明确标识出每个勘探单元内的待探孔位。

(5) 确定布孔方法和勘探孔距。应根据地形地势采用等距梅花



状布孔法，一般情况下，布孔密度为1米×1米梅花状孔网，可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探孔应错列分布。应尽量减少布孔数量，降低对地下文物的损害。需要进一步调查的重点区域，可在普探基础上适当加密探孔。

(6) 人员配置要求。应根据勘探分区和勘探单元内的遗迹属性与分布情况，在每个勘探单元安排固定数量的技师。技师数量可根据实际勘探情况及时调整。

2、勘探作业。应按照勘探工作计划，对勘探区域进行普探和重点卡探，并科学研判提取物。

(1) 普探。普探是在勘探区域内逐行勘探，提取土样并记录。探孔应排列规整，土样依次摆放整齐。

(2) 重点卡探。发现重要遗迹现象时，应进行重点卡探，进一步掌握遗迹形制，探明堆积范围、厚度。

(3) 遗迹研判。应根据遗迹形制、土样、提取物性状等，初步分析遗迹类型、性质，现场记录研判结果。

(4) 遗迹编号。经考古勘探发现、并初步确认的遗迹单位，应以勘探分区为单位统一编号。

(5) 堆积记录。勘探过程中，应做好地层堆积阐述和遗迹单位记录。

(6) 文物标本采集。采集文物标本时，应以探孔为单位，准确记录文物标本被发现时的三维坐标信息，并说明埋藏环境。

3、测绘成图。应在既有测绘系统的基础上，利用全站仪或RTK等测绘仪器测量遗迹单位，并绘制平面矢量图。

(1) 测绘控制点坐标应取自遗址三维测绘坐标系统。为确保室内成图质量，应现场绘制草图，可使用勘探单元探孔布设图作为草图



的底图。

(2) 应根据勘探单元探孔布设图, 绘制遗迹平面分布图、勘探单元堆积总剖面图。

4、检查与验收。勘探工作结束后, 应由考古勘探单位向省级文物行政管理部门提交验收申请。省级文物行政管理部门可自行组织或委托专业机构, 现场检查勘探工作进展情况, 或进行项目验收。检查或验收后, 省级文物行政部门应出具检查或验收报告。检查或验收时发现考古勘探工作存在重大质量问题或责任事故的, 省级文物行政管理部门或受委托的专业机构应现场明确整改意见。考古勘探队伍应按照要求及时整改, 并将整改结果报告省级文物行政管理部门。未完成整改的, 不得结项。验收合格后, 应将所有探孔用素土或纯净沙土回填、夯实。

五、目标任务

此次文物勘探工作的实施, 可协助进一步了解铜川市董家河循环经济产业园土地报批项目建设区域内地下文化遗存的内涵与分布, 做好工程建设中的文化遗产保护工作, 同时确保工程建设科学决策和顺利实施。

六、文物勘探的必要性

1、有利于防止地下文化遗存遭受破坏。由于地下文化遗存的不可见性经常会致使其在城市建设中遭到破坏, 即使发现的及时也会对文化遗存造成一定程度的损坏, 因此, 考古勘探的重要性不言而喻, 其可以在很大程度上确保文化遗存安全、完整, 从而使文化遗存的历史价值、研究价值不被破坏。

2、有利于完善中华传统民族文化历史内涵。文化遗存是我国传



统文化遗产瑰宝，其价值无法衡量。文化遗存是我国历史中特定时期、特定地区的文化集中体现，在新时期背景下，考古勘探发现的文化遗存都具有独一无二的历史背景故事，对于承接古今文化而言具有无可替代的作用。同时，由于文化遗存是历史文化的载体与传承者，相较于文字记载的客观性更能带给人们直接的主观感受。因此，考古勘探工作作为文化遗存保护的重要防线，对文化遗存的保护作用尤为重大，有利于完善中华传统民族文化历史内涵。

七、文物勘探的现实意义

扎实推进铜川市董家河循环经济产业园土地报批项目考古调查勘探发掘前置和文物影响区域化评估工作，提前发现保护地下文物遗存，在土地供应前依法完成考古调查勘探、发掘工作，破解制约建设项目落地的体制机制障碍，降低建设单位投资风险及前期运作成本，确保“拿地即开工”，实现文物保护和城市发展协调共赢。

